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3)

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本公司變動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起生效：

1. 鄺炳文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2. 張灼祥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3. 李耀強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4. 梁凱棋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董事辭任及彼等各自於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起：

- (1) 鄺炳文先生（「鄺先生」）由於彼之其他工作事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 (2) 張灼祥先生（「張先生」）由於彼之其他工作事務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鄺先生及張先生各自己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激鄺先生及張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卓越貢獻。

董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起：

- (1) 李耀強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 (2) 梁凱棋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李耀強先生及梁凱棋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李耀強先生（「李先生」）

李耀強先生，45歲，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自葵涌工業學院獲得電氣工程文憑。彼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擔任 Grandeur Electrical Company Limited 的助理工程師。彼隨後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擔任重威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的工程主管／屋宇裝備督察。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邁進機電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擔任屋宇裝備督察。彼曾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十月擔任寶華電器工程公司的電工。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再次加入 Grandeur Electrical Company Limited，擔任工地主管，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擔任光華電器工程有限公司的項目主管。李先生曾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擔任盛貿有限公司的工程主管（屋宇裝備）。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擔任匯富集團（國際）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彼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起擔任東方天利有限公司的董事。

本公司將與李先生就其董事職務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3年。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李先生有權收取固定董事薪酬每月10,000港元，有關薪酬由董事會經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其資歷、經驗以及市場上同行的薪酬水平）後，參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李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概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彼之委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依據GEM上市規則第17.51(2)(h)至17.51(2)(v)條之任何條文作出披露。

梁凱棋女士（曾用名梁凱琪）（「梁女士」）

梁凱棋女士，36歲，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梁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在科廷科技大學取得商科（會計專業）學士學位。梁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正式會員。梁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在一家註冊會計師事務所任職，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加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梁女士在多家中型公司任職。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彼於多間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集團工作。彼現為一間非牟利機構財務部門的經理。

梁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梁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梁女士概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本公司將與梁女士就其董事職務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3年。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梁女士有權收取固定董事薪酬每月10,000港元，有關薪酬由董事會經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其資歷、經驗以及市場上同行的薪酬水平）後，參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梁女士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彼之委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依據GEM上市規則第17.51(2)(h)至17.51(2)(v)條之任何條文作出披露。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而梁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靜濃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靜濃女士、黃永熾先生、黃永康先生及陳高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耀強先生、梁凱棋女士及林智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 www.dragonkinggroup.com 內刊登。